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〔2023〕318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关于拟对安溪县建安片区 11-C-08 地块（佰乐酒店）建筑外立面 装修效果方案进行调整的批前公示

各有关利害关系人：

我局已受理福建省佰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提出对“安溪县建安片区 11-C-08 地块（佰乐酒店）”建筑外立面装修效果方案进行调整的申请事项，现将规划拟许可变更内容公示如下：

主要调整内容：①将 2#楼（公寓式酒店）建筑主体外墙采用浅灰色真石漆的部分调整为装饰玻璃，并在顶部增设压顶线条和浅灰色铝合金百叶，即取消浅灰色真石漆，提高玻璃材质运用，并优化顶部造型；②调整 1#楼（酒店）大堂出入口顶部的雨棚造型。

本公示期限从2023年11月13日至2023年11月21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有意见与建议，请以署名形式告知我局。申请听证的，应于公示期间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现场公示地点：安溪县建安片区11-C-08地块（佰乐酒店）
项目现场

网上公示网址：<http://www.fjax.gov.cn>

联系地址：安溪县政务服务中心6号楼B幢1层（安溪县
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中心）

联系人：陈先生

联系电话：23117089

电子邮箱：axgtkjgh@163.com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